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4月2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2017年4月13日以邮件或传真方式送达。应参加监事3人，实际参加监事3人。本次会议举行与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艳丽女士主持，与会监事认真审议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议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程序符合法律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3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报告期内，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10,771.92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48.34%；实现营业利润10,173.64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34.66%；实现利润总额15,303.08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28.07%；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9,062.95万元，比上年同期增长15.24%。

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五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〉的议案》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六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7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政策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七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16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本议案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八、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，《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程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7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本议案以 3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汉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